

# 中華民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## 『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專業檢查人認可資格講習』 報名簡章

**壹、委託單位：**內政部營建署

**貳、受託單位：**中華民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**參、報名類別、資格及費用：**

類別	資格	上課時數	講習費用
一、 防火避難設施類	依法登記開業之建築師、土木工程技師、結構工程技師、電機工程技師、機械工程技師、冷凍空調工程技師及消防設備師	7 小時	2000 元
	領有建築工程管理、營造工程管理、建築物室內設計、建築物室內裝修工程管理等相關甲級或乙級技術士證，或領有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技術人員登記證、工地主任結業證書者。	21 小時	6000 元
二、 設備安全類	依法登記開業之建築師、土木工程技師、結構工程技師、電機工程技師、機械工程技師、冷凍空調工程技師及消防設備師	7 小時	2000 元
	領有升降機裝修、機械停車設備裝修、室內配線（屋內線路裝修）、冷凍空調裝修等相關甲級或乙級技術士證者。	21 小時	6000 元
三、非依法登記開業建築師、執業技師之專業檢查人 (由專業機構聘用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簽證工作)			
<b>備註：</b> 1. 早鳥學員及協辦單位，講習費用一律九折優惠。 2. 如同時報名兩類者，另一類共同科目可免重覆上課。			

**肆、課程資訊：**

地區	上課類別	地區	上課類別
台北	7 小時防火避難設施類	台南	7 小時防火避難設施類
	7 小時設備安全類		7 小時設備安全類
	21 小時防火避難設施類		21 小時防火避難設施類
	21 小時設備安全類		21 小時設備安全類
台中	7 小時防火避難設施類	高雄	7 小時防火避難設施類
	7 小時設備安全類		7 小時設備安全類
	21 小時防火避難設施類		21 小時防火避難設施類
	21 小時設備安全類		21 小時設備安全類

備註：實際上課日期、上課地點、授課講師，以本會公告及通知為主！

## 伍、課程表：

上課類別：7小時防火避難設施類

課程名稱		時數
共同科目	建築法及其相關法令規定檢查制度說明	2
	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專業檢查人認可作業	
	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作業程序	1
	溝通技能與執業倫理	
防火避難設施類科目	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檢查項目及其檢查標準	2
	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檢查報告書製作	1
	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檢查不合格項目改善作業	1

上課類別：7小時設備安全類

課程名稱		時數
共同科目	建築法及其相關法令規定檢查制度說明	2
	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專業檢查人認可作業	
	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作業程序	1
	溝通技能與執業倫理	
設備安全類科目	建築物設備安全檢查項目及其檢查標準	2
	建築物設備安全檢查報告書製作	1
	建築物設備安全檢查不合格項目改善作業	1

上課類別：21 小時防火避難設施類

課程名稱		時數
共同科目	建築法及其相關法令規定檢查制度說明	3
	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專業檢查人認可作業	1
	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作業程序	1
	溝通技能與執業倫理	1
防火避難設施類專業科目	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檢查項目及其檢查標準	2
	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原核定內容、申報客體判別及現況檢查要領	2
	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檢查報告書製作	2
	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檢查不合格項目改善作業	2
	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檢查案例解說	3
	實地研習操作及討論	4

上課類別：21 小時設備安全類

課程名稱		時數
共同科目	建築法及其相關法令規定檢查制度說明	3
	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專業檢查人認可作業	1
	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作業程序	1
	溝通技能與執業倫理	1
設備安全類專業科目	建築物設備安全檢查項目及其檢查標準	2
	建築物設備安全檢查報告書製作	2
	建築物設備之原核定內容、申報客體判別及現況檢查要領	2
	建築物設備安全檢查不合格項目改善作業	2
	建築物設備安全檢查案例解說	3
	實地研習操作及討論	4

## 陸、報名檢附資料：

- 一、最近二個月一寸彩色脫帽相片一張(可用電子檔)。
- 二、報名繳費收據影本或 ATM 轉帳單影本(正本自行留存)。
- 三、各類資格證明文件影本。
- 四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- 五、報名表。

## 柒、報名方式：

### 一、網路報名：

請將報名檢附資料上傳至本會

(一)網 址：<http://www.tabp.org>

(二)傳 真：(02)2364-0421

(三)E-mail：[tabporg@yahoo.com.tw](mailto:tabporg@yahoo.com.tw)

### 二、通訊報名：

請將報名檢附資料掛號郵寄至本會

地址：100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三段 100 號三樓之 9

抬頭：中華民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(公安訓練處) 收。

### 三、親臨本會報名：

請將報名檢附資料送至本會

地址：100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三段 100 號三樓之 9 (公安訓練處)

※1. 報名期間：自即日起至開課前 1 個月截止。

2. 報名手續完成後，本會將寄發上課通知單。

## 捌、繳費方式：

### 一、ATM 轉帳或匯款：

戶名：中華民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帳號：390102793989

分行名稱：台北富邦銀行古亭分行

銀行代號：012

### 二、親臨本會繳納。

- ※1. 參加本會講習課程，未繳納報名費者，視為未完成報名手續，不得參加講習。
2. 本會以 e-mail 的方式寄發「上課通知單」，屆時收到上課通知者或開課後，則不予退費。
3. 代理上課或未報到上課者視同放棄不予退費。
4. 資格證明文件如有偽造、塗改等情事，則取消上課資格且不予退費。
5. 因天災、法令修改等不可抗拒因素停課或未達開班人數 50 人時，則取消開班，本會將協助轉班或全額退費。

## 玖、成績考核：

- 一、參加講習人員，需經考試測驗合格後，方能取得講習合格資格，但遲到、早退超過 10 分鐘者該節視同曠課，不予核發講習結業證書，並不得補考。
- 二、講習人員需親自參訓並簽到（不得以圖章代替），如有代理上課情事，撤銷參訓資格，並不再受理報名參訓。
- 三、考試時間 60 分鐘，成績以 70 分為及格分數。
- 四、學員經考試合格取得結業證書者，若無受聘於專業機關，不得申請專業檢查人認可證。

拾、報名前請先詳閱以上條例，一經報名繳費後即視同同意上述條例  
不得異議。

### 拾壹、諮詢方式：

課程講習簡章及相關訊息如有需要，請自行至本會網站首頁查詢或下載  
(<http://www.tabp.org>)，如有任何問題請來電洽詢：

聯絡人：黃怡婷

電話：(02)2365-1260 #16

傳真：(02)2364-0421

地址：100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三段 100 號三樓之 9 (公安訓練處)

